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楊宗科先生獎學金」設置辦法

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外交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獲本系第二十四期、研究所第六屆系友楊宗科先生暨其夫人韓韓女士捐贈新臺幣二百萬元，特設置「楊宗科先生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以增進本系研究生國際移動能力並提升本系國際競爭力。

第二條 本獎學金分十個年度，每年度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匯撥新臺幣二十萬元至本系指定帳戶。

第三條 獎勵名額為每年度二名，每名新臺幣十萬元。本系得視該年度經費彈性增減。

第四條 凡本系研究生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申請本獎學金：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者。
- （二）本系在學學生。
- （三）前一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及操行成績均在八十分以上，未有任一門課程不及格，且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者。
- （四）英文或其他外語達到本系設定之檢定標準。
- （五）符合以下條件任一項：赴國外大學交換一學期(含)以上；國外短期研究或國外實習三個月以上；赴國外攻讀碩、博士學位。

第五條 本獎學金獲獎人由本系評審，經捐贈人同意後公告，本系將負責監督獲獎人使用獎學金之情形並知會捐贈人。

第六條 本獎學金之保管及發放，由本系會同本校主計室及總務處等有關單位辦理。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捐贈人同意後修訂。